

证券代码：836699

证券简称：海达尔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 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暨停牌进展公告 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经事后审核发现，该公告需进一步说明和完善，特予以更正。

本次更正涉及的有关章节包括：“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情况”之“（二）收到审核问询（及提交回复）”、“（三）中止审核”。更正的内容主要包括对审核问询及审核进展情况进行补充说明。

#### 一、更正前具体内容

...

“2022年12月7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2022年第八十三次审议会议公告》，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12-07/1670418374\\_567170.pdf](http://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12-07/1670418374_567170.pdf)

...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试行）》规定，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表在其最近一期截止日后六个月内有效。特别情况下发行人可以申请适当延长，延长至多不超过三个月。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引用的财务报告截止日

为2022年3月31日，鉴于财务报告有效期即将届满，需更新招股说明书中相关财务资料，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试行）》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保荐机构已向北京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中止公司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文件审核的申请。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1-09/1673257809\\_379683.pdf](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1-09/1673257809_379683.pdf)

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尽快向北京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审核。”

...

## 二、更正后具体内容

...

“2022年12月7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2022年第八十三次审议会议公告》，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12-07/1670418374\\_567170.pdf](http://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12-07/1670418374_567170.pdf)

2022年12月14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落实上市委员会审议会议意见的函》，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12-14/1671023528\\_307810.pdf](http://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12-14/1671023528_307810.pdf)

2022年12月16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海达尔及华英证券关于落实上市委员会审议会议意见的函的回复》，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12-16/1671185182\\_137651.pdf](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12-16/1671185182_137651.pdf)”

...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试行）》规定，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表在其最近一期截止日后六个月内有效。特别情况下发行人可以申请适当延长，延长至多不超过三个月。公

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引用的财务报告截止日为2022年3月31日，鉴于财务报告有效期即将届满，需更新招股说明书中相关财务资料，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试行）》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2022年12月29日**，公司保荐机构已向北京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中止公司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文件审核的申请。

**2023年1月9日**，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中止审核。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1-09/1673257809\\_379683.pdf](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1-09/1673257809_379683.pdf)

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尽快向北京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审核。”

...

### 三、其他相关说明

更正后的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暨停牌进展公告（更正后）》。除上述更正外，公司《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暨停牌进展公告》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1日